

# 国家产品质检中心社会责任报告

(2016 年度)

质检中心名称 (盖章): 国家液压元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国家认监委实验室与检测监管部编制

## 填报说明

1、填报时请依据 2014 年国家认监委印发的《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社会责任报告制度实施指导意见》（国认实〔2014〕61 号，可在国家认监委官网查看）。

2、一个法人单位有多个国家产品质检中心的，每个国家产品质检中心需单独填写一份社会责任报告；由两家单位共建的国家产品质检中心（包括国家产品质检中心在异地设立实验室的），由牵头单位汇总填写一份社会责任报告。

## 一、基本情况

1. 国家产品质检中心名称：国家液压元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授权证书号：(2016) 国认监认字 (109) 号 实验室认可证书号 (如有)：CNAS 1328

2. 所在法人机构名称：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教场口一号

邮编：100120

3. 负责人情况：

主任：

姓名 张入通

副主任：

姓名：彭平 电话 (座机)：010-82285310

姓名：张卫 电话 (座机)：010-82285311

姓名：           电话 (座机)：                  

联系人：

姓名：           电话 (座机)：                  

传 真 : 010-62050845 电 子 邮 箱 :

zhangw@riamb.ac.cn

4. 你中心现有员工8人, 其中管理人员3人, 检验人员5人, 辅助人员 (如有) 0 人; 固定资产 684 万元; 主要仪器设备3 台套; 实验室面积 500 平方米。

5. 2016 年工作基本情况 (数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以下同):

(1) 承担质检总局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  
批次; 0

(2) 除国抽外, 承担各级政府部门监督抽查任务  
批次; 0

(3) 承担 3C 检测任务 0 批次;

(4) 承担生产许可证 (登记证) 检测任务  
批次; 0

(5) 承担仲裁、司法鉴定的检测任务 0 批次

(6) 参加省部级以上部门组织的能力验证或实验室间比  
对任务

0 批次, 其中, 由本中心组织的有 0 批次; 另  
外, 本中心还自发组织 1 批次的能力验证 (或比对)  
活动;

(7) 参与制修订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 0 个,  
其中, 作为牵头单位负责制修订 0 个;

## 6. 国家产品质检中心建设情况

(1) 2016 年新增工作人员 0 人, 新增仪器设备  
台套, 新增仪器设备投入 0 万元, 实验室面积扩大 0  
平方米;

(2) 2016 年新增检测能力 0 项, 其中 0  
项已经完成资质认定扩项; 目前已获得授权的检验项目占授  
权名称所涵盖检验项目的百分比约 100 %;

(3) 2016 年完成科研项目 3 项, 科研经费投入  
163 万元, 科研投入占业务收入的 30 %;

(4) 2016 年承担社会委托检验及军品检验 385 批次，较 2015 年增长 59 %。收入较 2016 年增长 72 %，2016 年度委托检验收入占业务总收入的 65.5 %；

(5) 2016 年获得外部资金投入共计 0 万元，其中属于国家财政投入的有 0 万元；

(6) 2016 年组织内部培训 4 批次，共培训人员 26 人（次）；参加外部培训 4 批次，参加培训人员 5 人（次）；

## 二、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目 录

#### 一、前言

#### 二、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和制度的建立情况

##### (一)、国家液检中心概况

##### (二)、中心公正性承诺

##### (三)、质量管理体系

##### (四)、2016 年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状况

#### 三、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 (一)、诚信责任

##### (二)、经济与服务责任

##### (三)、社会责任

##### (四)、环保责任

#### 四、结束语

## 一、前言

本机构及主要负责人对报告内容真实性承诺：“国家液压元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以下简称“国家液检中心”或（中心））及主要负责人完全了解社会责任报告的有关规定，承诺本社会责任报告中所有的内容和数据信息真实可靠。如有失实，本中心及主要负责人承担相关责任。国家液检中心愿意肩负社会责任，并不断改进完善自我，本报告在法人单位“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网站对公众公开。

报告时间范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报告依据：国家认监委印发的《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社会责任报告制度实施指导意见》、《国家产品质检中心授权管理办法》、《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提纲指南（试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心实际情况编制。

中心质量方针：以科学的方法、先进的技术、公正的态度、廉洁的作风、优质的服务为宗旨，提供公证、准确、可靠的检验数据和优质、高效的服务。

中心总体目标：全面贯彻实验室的质量方针，致力于不断提高为客户检测服务的质量，实现本专业领域中让客户感到安全、放心、满意和权威的检验服务机构。3~5年内，将通过改进检验/检测方法，提高检验/检测水平，扩大承检范围，

把实验室建成为国内高水平的技术领先的液压元件检验/检测实验室。

## 二、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和制度的建立情况

中心明确所承担的社会责任，既在检测工作中严格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为了保证“三公原则”落实执行，我们在三个层面做了大量的工作：第一，建立完善的质量控制管理体系；第二，中心全体人员严格按照质量控制管理体系执行；第三，质量控制管理体系在运行中不断持续改进。

### (一)、国家液检中心概况

1985年“国家液压元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由原国家技术监督局批准筹建，于1990年10月以国质监认字[109]号证书授权认可。2016年4月通过了“三合一”复评审。即：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资质认定授权，证书编号：(2016)国认监认字(109号)，有效日期至2018年6月8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证编号：2016000488Z号，有效日期至2018年6月8日。中国合格评定认证认可委员会认可实验室，认可证书编号：(CNAS L1328号)，有效日期至2018年5月51日；

“国家液检中心”行政挂靠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



究所，独立建制，独立对外行文，独立开展检验工作，独立财务核算。

中心在授权范围内，按照国家和行业标准对液压泵、液压阀、液压缸和液压马达开展检验服务。

## (二)、中心公正性承诺

### 1. 最高管理者声明

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的法定代表人兼职出任本单位设置的“国家液压元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液压元件中心）”主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第六十三条和第六十五条之规定，代理行使中心的最高管理者职权，负责建立中心的质量体系，配置检验活动的资源，维护中心的检验能力，保持中心的技术发展。在检验服务活动中，可以独立与客户签订检验合同，开展检验工作。承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 法人声明：

国家液压元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是依法设置且具有第三方公正性地位的实验室，隶属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挂靠在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独立开展检验业务。为保证中心检验工作的公正性，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声明如下：

(1) 所内领导及业务部门不得行政干预实验室的检验

工作；

(2) 检验中心独立建制，独立对外行文和开展业务工作，财务单独核算。

(3) 除实验室人员外，所内其他人员不得参与实验室检验工作；

(4) 不得利用客户检验的资料、图纸、工艺文件、样品等技术文件；

(5) 在实验结果未公布前，除实验室人员外，其他人员不得查阅实验结果；

(6) 所里为实验室提供必要的后勤保障。

### 3. 公正性声明与承诺

(1) 中心严格遵守《实验室资质认定评审准则》、CNAS-CL01:2006《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的有关规定，满足官方管理机构的要求，履行相关义务，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以保证其有效性。

(2) 全体员工严格遵守质量手册，建立完善的管理体系，使检验工作的全过程处于受控状态，使各项工作的运行达到并保持高质量和高效率，使中心始终符合所有认可准则的要求。

(3) 根据法人授权和中心制定的《保证公正性及保密和保护所有权程序》，确保中心及其人员不得与其从事的检测和/或校准活动以及出具的数据和结果存在

利益关系；不得参与任何有损于检测和/或校准判断的独立性和诚信度的活动；不得参与和检测和/或校准项目或类似的竞争性项目有关的产品设计、研制、生产、供应、安装、使用或者维护活动。

(4)中心对任何受检单位均持公正的态度，保证工作质量，严格执行标准，在检验中不受行政干预和商务、财政及其他影响工作质量的压力干扰。中心全体人员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职业道德，不准利用职权索贿受贿，不得收受受检单位的馈赠或其他礼遇。

(5)中心全体工作人员对所从事的工作负责，对客户送检产品的技术数据、技术条件、专利信息等保密，保证不将客户样品资料、数据随意扩散。严格保守国家秘密。确保国家、客户利益不受任何损失和侵犯。

(6)中心应始终按照规定的方法和客户的需求来进行检测工作。

### (三)、质量管理体系

中心质量管理体系由三部分组成：《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是保证检验工作公开、公平、公正的必备条件。

#### (1)《质量手册》

本手册依据：CNAS—CL 01:2006《检测和校准实验

室能力认可准则》（等同于 ISO / IEC 17025:2005）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等的有关要求，并结合中心实际编制完成，手册满足官方管理机构的要求。本手册阐述了中心的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并对中心质量管理提出了具体的要求。体系覆盖中心所有检测工作。

本手册是中心开展监督检验的工作规范，是中心的内部法规。手册始终处于受控状态。本中心各级领导、全体人员必须遵照执行。

## (2) 《程序文件》

《程序文件》共由 33 个程序文件组成，覆盖检测工作的各个环节。《程序文件》是《质量手册》的支持性文件，中心的一切质量活动必须严格执行《程序文件》。

## (3) 《作业指导书》

《作业指导书》是《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的支持性文件。中心的检验工作必须严格执行《作业指导书》。

## (四)、2016 年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状况

本年度初，中心制定了一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运行计划：

2016 年质量目标

2016 年内部审计工作实施计划

2016 年管理评审计划表

2016 年培训计划表

2016 年预防措施计划

2016 年质量监督计划

2016 期间核查计划表

2016 质量控制任务计划表

按照上述计划，中心全体人员各司其职，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本年度的管理评审综合反映了质量体系运行状况，评审意见与结论如下：

- (1) 实验室管理体系充分完整，适应检测工作的开展，并且运行有效。
- (2) 各项评审中发现的不合格项均已得到纠正。
- (3) 人员培训情况良好，满足体系运行要求。
- (4) 检测设备运行状况良好，满足检测工作的要求。
- (5) 本年度开展的检测工作公正、科学、准确。

### 三、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 (一) 诚信责任

1. 依法运营。中心自觉遵守法律、行政法规的各项要求和规范运营的其他要求，保证独立、公正的法律地位，不从事或从参与任何可能影响其检验检测独立性和诚信性的活

动,反对不正当竞争和商业贿赂及欺诈行为,自觉接受政府、消费者和社会的监督,维护检验检测市场秩序。

2. 规范运营。中心建立并运行保证其检验检测活动的独立性和公正性的质量体系,明确其职责、责任和工作程序,按照相关技术规范或者标准要求 and 规定的程序,及时出具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保证数据和结果准确、客观、真实。

3. 科学诚信。中心自觉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和行业自律要求,公平、公正、科学、客观开展检验检测活动,通过科学的手段、严谨的作风、规范的程序、专业的能力、优质的服务和可靠的结果取得社会信任。

## (二) 经济与服务责任

1. 创新发展。中心围绕国家经济发展导向和社会热点需求,建立和完善技术研究和创新机制,积极提升检验检测能力水平,扩展检验检测领域,满足政府和社会发展对检验检测的需求,发挥检验检测对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进步的促进作用。

2. 提高服务水平。在公正、规范、科学检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努力为社会提供优质的检验检测服务,满足消费者需求;保护消费者权益,妥善处理消费者提出的投诉和建议,取得广大消费者的信赖与认同。

## (三) 社会责任

1. 保障安全。加强安全管理制度的学习，制订安全注意事项，防止安全事故发生，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安全事故的应急管理水平和突发事件应对能力；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卫生的工作条件和环境，保障员工职业健康。

2. 员工权益。中心依法与员工签订并履行用工合同及社会保险，建立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和身心健康的制度机制，健全收入分配制度，重视人才和培养人才，加强职业教育培训，提供业务发展机会，增强员工从事检验检测的责任感和荣誉感。

3. 参与社会公益。中心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和社区建设，鼓励开展检验检测志愿者活动或志愿服务，积极提供检验检测方面的支持和援助。

4. 报告责任。中心定时向相关行政部门报告行业动态。

#### （四）环保责任

中心制定了环保制度，做好检验检测活动中产生的废弃液压油等的处理工作，避免检验检测活动中的污染排放；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降低能源消耗；积极运用检验检测技术支持和促进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技术的发展。

#### 四、结语

本中心提倡阳光检测，公开我们的公正性承诺，公开我们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公开质量体系运行状况。欢迎

社会监督，真正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承担起国家赋予我们的社会责任。

单位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口一号

邮政编码：100120

电话：010-82285310

传真：010-62050854